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505 号《关于同意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电气”或者“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35.4932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51.44 元，募集资金总额 99,561.77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946.73 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615.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全部到位，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1]6700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2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77.91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16.78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90,896.03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明细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5,617,702.08
减：扣除的保荐费及承销费等（含税）	63,321,285.8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932,296,416.23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29,730,281.38
加：承销及保荐费用增值税额	3,584,223.7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977,693.22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	5,167,796.00
募集资金余额	908,960,255.80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308,960,255.80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60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767192	募集资金专户	84,361,515.54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767181	募集资金专户	63,555,222.37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3300767188	募集资金专户	57,443,847.9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3500767178	募集资金专户	103,598,108.75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73010078801000001928	募集资金专户	1,561.24	-
合 计			308,960,255.80	

三、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3,499,831.16 元。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光电气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且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表(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存单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2500787391	大额存单账户	57,5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 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2800787386	大额存单账户	6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 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3200787387	大额存单账户	82,5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 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3200787366	大额存单账户	10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 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2400830986	大额存单账户	10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11 月 7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2800830987	大额存单账户	6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11 月 7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3000830980	大额存单账户	82,500,000.00	2022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11 月 7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1900831189	大额存单账户	57,500,000.00	2022 年 5 月 9 日	2022 年 11 月 9 日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615.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7.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 度 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 达到 预定 可使 用状 态日 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353.41	18,353.41	18,353.41	121.13	157.82	-18,195.59	0.8599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电真空器件生产线项目	否	30,360.55	30,167.89	30,167.89	77.32	78.08	-30,089.81	0.2588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核工业领域非标设备及耐 CHZ 阀门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24,801.46	24,801.46	24,801.46	83.35	84.18	-24,717.28	0.3394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7,292.28	17,292.28	17,292.28	196.11	196.70	-17,095.58	1.1375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0,807.70	90,615.04	90,615.04	477.91	516.78	-90,098.26	0.570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先期投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1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且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

[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807.7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到位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本公司已将差额部分进行调整，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90,615.04 万元，不足部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